國立中央大學115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入學複查成績申請暨回覆表

報考學系(組)			
准考證號碼		申請日期	年　月　日
姓　名		聯絡電話	
複　查　項(科)　目(考生填)			查　覆　分　數(考生填)
招生組(學系)　複　查　結　果　說　明			招生組(學系)　核　章
☐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			
☐ 經複查後成績更正說明：			
成　績　單　原　件　黏　貼　處			
附註	一、申請複查期限：114年11月27日。 二、費用：每項(科)目複查費新臺幣50元，一律繳交**郵政匯票**（受款人：**國立中央大學401專戶**）。 三、須附成績單原件(黏貼於此表上)，否則不予受理，複查後連同回覆表寄還。 四、將「本表【須附成績單正本（驗畢後連同回覆表寄還）否則不予受理】」及「郵政匯票」寄至「320317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國立中央大學招生組」。(**信封封面請註明「申請學士班特殊選才成績複查」**)。 五、同一項(科)目不得連續申請複查，複查成績僅就該項(科)目成績核計及漏評(閱)辦理查核，不得要求重新評閱、閱覽或影印試卷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評閱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。		

320317

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招生組 寄
電話：(03) 4227151轉57151

請自行
貼足郵資

【掛號】

收件人
□ □ □ □ □

註：申請學士班特殊選才成績複查